

达州市财政局

达市财办案〔2023〕75号

达州市财政局 关于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第416号 提案办理情况（A）的函

黄洋委员：

你在市政协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将市县团组织主导实施的青年志愿服务项目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and 同级财政预算的建议》（第416号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近年来，我市着力推进青年志愿服务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在志愿队伍建设、品牌项目培育、激励机制保障等方面持续用力，青年志愿服务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一、达州青年志愿服务保障情况

近三年来，全市青年志愿服务领域纳入财政预算保障资金共计2711.7万元，其中2021年553万元，2022年1069万元，2023年1089万元，并逐年提升资金安排力度，充分保障了全市青年志愿服务工作顺利开展。为进一步规范推进我市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结合我市实际，2023年市财政局印发了《达州市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将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纳入政府指导性

三级目录。

按照该指导性目录，各县（市区）财政局将青年志愿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实施了“青春志愿行·温暖回家路”春运志愿服务、“文明达州人·美丽莲湖行”等影响力大、专业性强、贡献度高的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赢得了社会的认可和肯定。

二、达州市青年志愿服务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继续强化青年志愿服务经费保障。积极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好《共青团中央印发〈关于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青发〔2022〕17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好“将青年志愿服务事业纳入各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将青年志愿服务事业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并按照团市委联合市委宣传部等6部门印发《达州市青年志愿服务激励办法（试行）》（达市青联发〔2022〕19号）文件要求，积极鼓励和引导青年志愿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和引导青年志愿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推动我市青年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助力达州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二）持续加强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建设。积极打造线下服务阵地，将社区等基层场所作为青年志愿服务的主场景。广泛开展“青春志愿”“青马燎原”“爱在社区”“靓在乡村”等系列项目，重点围绕社区安全宜居、法制宣传等公共需求，聚焦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精准对接服务需求，打造“社区青春行动”“爱在社区”“西部计划”等志愿服务项目，有效助力基层治理和服务中心大局。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达州青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行政政法科 宋方川 2675023 15882956777)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协经济委员会，团市委。